

关于华夏华电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停复牌、暂停恢复基金通平台份额转让业务及交易情况提示公告

一、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华夏华电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简称	华夏华电清洁能源REIT
场内简称	华电REIT (扩位证券简称: 华夏华电清洁能源REIT)
公募REITs代码	508016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	2025年7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华夏华电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华电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二、关于公募 REITs 交易情况提示、停牌（复牌）、暂停（恢复）基金通平台份额转让业务情况

2025年8月1日为本基金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首日，该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盘中价格达到4.926元/份，上涨幅度达到当日30%的涨幅限制。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自2025年8月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市起停牌1小时，并于当日上午10:30起复牌。同时，本基金将自2025年8月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市起暂停基金通平台份额转让业务1小时，并于当日上午10:30起恢复办理基金通平台份额转让业务。

基金管理人在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受多种因素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风险，在理性判断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

三、基础设施项目的经营业绩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投资的基础设施项目经营稳定，基金投资运作正常，运营管理机构履职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以上披露内容已经本基金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机构确认。

四、价格变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影响

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上涨/下跌会导致买入成本上涨/下降，导致投资者实际的净现金流分派率和内部收益率降低/提高。在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受多种因素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交易价格波动风险，在理性判断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

（一）净现金流分派率说明

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上涨/下跌会导致买入成本上涨/下降，导致投资者实际的净现金流分派率降低/提高。

根据《华夏华电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华夏华电清洁能源REIT的2025年度预测可供分配金额为107,290,347.39元。基于上述预测数据，净现金流分派率的计算方法举例说明如下：

1、如投资人在首次发行时买入本基金，买入价格为3.789元/份，该投资者的2025年度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 $107,290,347.39 / (3.789 \times 500,000,000) = 5.66\%$ 。

2、如投资人在2025年8月1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入本基金，假设买入价格为当天收盘价4.830元/份，该投资者的2025年度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 $107,290,347.39 / (4.830 \times 500,000,000) = 4.44\%$ 。

需特别说明的是：

1、基金首次发行时的年化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预计年度可供分配现金流/基金发行规模，对应到每个投资者的年化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预计年度可供分配现金流/基金买入成本。

2、以上计算说明中的2025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系根据《华夏华电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披露的2025年全年度预测可供分配金额数据予以假设，不代表本基金实际年度的可供分配金额。

3、以上净现金流分派率仅为举例，非基金实际净现金流分派率，亦不构成对投资者实际现金流分派所得情况的预测。净现金流分派率不等同于基金的收益率。

（二）内部收益率（IRR）说明

内部收益率（IRR）为使得投资基金产生的未来现金流折现现值等于买入成本的收益率。

基金管理人测算的内部收益率（IRR）基于本基金发售时《华夏华电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披露的全周期各年净现金流假设数据等假设条件。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上涨/下跌会导致买入成本上涨/下降，导致投资者实际全周期内部收益率降低/提高。全周期内部收益率的计算举例说明如下：

1、投资人在首次发行时买入本基金，买入价格为3.789元/份，预测该投资者剩余存续期内基金全周期内部收益率预测值约3.72%。

2、投资人2025年8月1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入本基金，假设买入价格为当日收盘价4.830元/份，预测该投资者存续期内基金全周期内部收益率预测值约1.59%。

以上IRR预测值系基于本基金发售时《华夏华电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涉及的江东燃机电站资产组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的全周期各年净现金流假设数据等假设条件，因未来经营的不确定性，不代表投资者未来实际可得的IRR。

五、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投资者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通过基金管理人官网（www.ChinaAMC.com）咨询有关详情。

六、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参与本基金相关业务前，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熟悉基础设施基金相关规则，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日